

【现在开庭】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依法加大知识产权侵权行为惩治力度的意见

法发〔2020〕33号

为公正审理案件，依法加大对知识产权侵权行为的惩治力度，有效阻遏侵权行为，营造良好的法治化营商环境，结合知识产权审判实际，制定如下意见。

一、加强适用保全措施

- 1.对于侵害或者即将侵害涉及核心技术、知名品牌、热播节目等知识产权以及在展会上侵害或者即将侵害知识产权等将会造成难以弥补的损害的行为，权利人申请行为保全的，人民法院应当依法及时审查并作出裁定。
- 2.权利人在知识产权侵权诉讼中既申请停止侵权的先行判决，又申请行为保全的，人民法院应当依法一并及时审查。
- 3.权利人有初步证据证明存在侵害知识产权行为且证据可能灭失或者以后难以取得的情形，申请证据保全的，人民法院应当依法及时审查并作出裁定。涉及较强专业技术问题的证据保全，可以由技术调查官参与。
- 4.对于已经被采取保全措施的被诉侵权产品或者其他证据，被诉侵权人擅自毁损、转移等，致使侵权事实无法查明的，人民法院可以推定权利

人就该证据所涉证明事项的主张成立。属于法律规定的妨害诉讼情形的，依法采取强制措施。

二、依法判决停止侵权

- 5.对于侵权事实已经清楚、能够认定侵权成立的，人民法院可以依法先行判决停止侵权。
- 6.对于假冒、盗版商品及主要用于生产或者制造假冒、盗版商品的材料和工具，权利人在民事诉讼中举证证明存在上述物品并请求迅速销毁的，除特殊情况外，人民法院应予支持。在特殊情况下，人民法院可以责令在商业渠道之外处置主要用于生产或者制造假冒、盗版商品的材料和工具，尽可能减少进一步侵权的风险；侵权人请求补偿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

三、依法加大赔偿力度

- 7.人民法院应当充分运用举证妨碍、调查取证、证据保全、专业评估、经济分析等制度和方式，引导当事人积极、全面、正确、诚实举证，提高损害赔偿数额计算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充分弥补权利人损失。
- 8.人民法院应当积极运用当事人提

供的来源于工商税务部门、第三方商业平台、侵权人网站、宣传资料或者依法披露文件的相关数据以及行业平均利润率等，依法确定侵权获利情况。

9.权利人依法请求根据侵权获利确定赔偿数额且已举证的，人民法院可以责令侵权人提供其掌握的侵权获利证据；侵权人无正当理由拒不提供或者未按要求提供的，人民法院可以根据权利人的主张和在案证据判定赔偿数额。

10.对于故意侵害他人知识产权，情节严重的，依法支持权利人的惩罚性赔偿请求，充分发挥惩罚性赔偿对于故意侵权行为的威慑作用。

11.人民法院应当依法合理确定法定赔偿数额。侵权行为造成权利人重大损失或者侵权人获利巨大的，为充分弥补权利人损失，有效阻遏侵权行为，人民法院可以根据权利人的请求，以接近或者达到最高限额确定法定赔偿数额。

人民法院在从高确定法定赔偿数额时应综合考虑的因素包括：侵权人是否存在侵权故意，是否主要以侵权为业，是否存在重复侵权，侵权行为是否持续时间长，是否涉及区域广，是否可能危害人身安全、破坏环境资源或者损害公共利益等。

12.权利人在二审程序中请求将新增的为制止侵权行为所支付的合理开支纳入赔偿数额的，人民法院可以一并审查。

13.人民法院应当综合考虑案案情复杂程度、工作专业性和强度、行业惯例、当地政府指导价等因素，根据权利人提供的证据，合理确定权利人请求赔偿的律师费用。

四、加大刑事打击力度

14.通过网络销售实施侵犯知识产权犯罪的非法经营数额、违法所得数额，应当综合考虑网络销售电子数据、银行账户往来记录、送货单、物流公司电脑系统记录、证人证言、被告人供述等证据认定。

15.对于主要以侵犯知识产权为业、在特定期间内假冒抢险救灾、防疫物资等商品的注册商标以及因侵犯知识产权受到行政处罚后再次侵犯知识产权构成犯罪的情形，依法从重处罚，一般不适用缓刑。

16.依法严格追缴违法所得，加强罚金刑的适用，剥夺犯罪分子再次侵犯知识产权的能力和条件。

最高人民法院  
2020年9月14日

法官提醒

公交车司机的驾驶行为关乎整车人的安危，相较于普通驾驶员，应有更高的安全保障和注意义务。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二十一条规定，驾驶人驾驶机动车上道路行驶前，应当对机动车的安全技术性能进行认真检查；不得驾驶安全设施不全或者机件不符合技术标准等具有安全隐患的机动车。同时，为确保公交车行车安全，公交车司机需要做好车辆“三检”，即出车前、行车中、收车后的车辆检查工作。

公交车行驶过程中情况多变，要求司机必须具备良好的专业素质和心理素质，主观上不应放任危害后果发生的过错，都可能给司乘人员的人身安全造成严重威胁。对于驾驶员存在的违规操作行为，公交公司应及时纠正并开展有针对性的安全教育，对于存在多次或严重违法操作、可能危害公共安全的驾驶员，即使其行为尚未造成严重后果，也有必要将其调离驾驶岗位，以更好地保障出行安全。

别以现金或转账的形式存入洪科银行卡、个人微信和足球协会微信账户中，用于支付比赛裁判费、购买比赛用品、退还球迷保证金等各项比赛支出后结余69.6万余元，被洪科非法占为己有。

法院审理后认为，被告人洪科贪污数额巨大，受贿数额巨大，滥用职权致使国家财产遭受重大损失，同时利用职务便利侵占社会团体财产，其行为构成贪污罪、受贿罪、滥用职权罪、职务侵占罪。鉴于其如实供述交代部分犯罪事实，酌情予以从轻处罚；退缴全部赃款，依法予以从轻处罚。法院遂作出上述判决。

陕西省人民政府原副省长 陈国强受贿案一审宣判

本报天津9月15日电（记者孙航）今天，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公开宣判陕西省人民政府原副省长陈国强受贿一案，对被告人陈国强以受贿罪判处有期徒刑十三年，并处罚金人民币300万元。陈国强当庭表示服从法院判决，不上诉。

经审理查明：2006年至2018年，被告人陈国强利用担任陕西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副厅长，陕西省人民政府副秘书长、秘书长、副省长等职务上的便利，或者利用职权、地位形成的便利条件，通过其

他国家工作人员职务上的行为，为有关单位和个人在项目承揽、融资贷款、职务调整等事项上提供帮助，直接或通过其亲属收受财物共计折合人民币3566万余元。

天津一中院认为，被告人陈国强的行为构成受贿罪，且受贿数额特别巨大，并为多人职务提拔、调整提供帮助，具有从重处罚情节。同时，其又具有自首、认罪悔罪、积极退赃、赃款赃物已全部追缴等情节，依法可从轻处罚。法庭遂作出上述判决。

扫黑除恶在行动·案件

辽宁丹东一恶势力犯罪集团案首犯被判死缓

本报讯（记者黄艳辉 严怡娜 通讯员李玉美）近日，全国扫黑办、最高人民法院挂牌督办的辽宁东港市恶势力犯罪集团案一审宣判，该恶势力犯罪集团首要分子于刚构成寻衅滋事罪、开设赌场罪等七宗罪，数罪并罚，并与前罪判决死刑、缓期二年执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罚，决定执行死刑，缓期二年执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罚金。其余14名被告人分获有期徒刑等刑罚。

辽宁省丹东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查明，被告人于刚曾因犯故意伤害罪于1999年4月5日被判处有期徒刑五年；因犯强奸罪于2003年4月18日被判处有期徒刑八年；因故意伤害罪、非法持有枪支罪、寻衅滋事罪于2009年10月29日被判处有期徒刑三年。2011年刑满释放后，于刚利用其影响力、人脉关系，并以春祥物业公司、艺泰演艺厅等作为成员据点和依托，逐步形成了以于刚为首要分子，以被告人王某东、杨某为重

要成员，以被告人王某海等人为其他成员的恶势力犯罪集团。2011年至2013年间，该犯罪集团多次有组织地实施违法犯罪活动，造成2人重伤、5人轻伤，1名被强奸妇女重伤并流产等后果。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已于2016年6月6日对该犯罪集团的部分犯罪事实作出生效判决。

针对指控罪名，丹东中院认为，被告人于刚召集他人在公共场所任意毁损公私财物，随意殴打他人，情节恶劣；为赌博提供场所，组织赌博，情节严重；指使他

人强奸妇女；指使他他人入户抢劫财物；纠集多人持械与他人互相对殴；以非法占有为目的，采用威胁、恐吓的方法，强行索取他人财物，数额巨大；故意伤害他人身体，致2人重伤，其行为已分别构成寻衅滋事罪、开设赌场罪、强奸罪、抢劫罪、聚众斗殴罪、敲诈勒索罪、故意伤害罪，符合前罪判决，遂作出上述判决，其余14名被告人均被判处相应刑罚。

采伐1株红豆杉 获刑两年九个月

本报讯（记者胡佳佳 通讯员元春华 黄馨 龚晓璐）近日，江西省宜黄县人民法院对一起非法采伐红豆杉的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进行公开宣判，以非法采伐国家重点保护植物罪，判处被告人甘某有期徒刑两年九个月，并处罚金3万元，同时判决甘某缴纳补种管护红豆杉费用人民币16380元，并在当地广播电视台公开赔礼道歉。以非法收购国家重点保护植物罪，判处被告人余某有期徒刑一年六个月，并处罚金1万元。

法院经审理查明，2019年3月25日，甘某驾车载朋友卢某及三个砍伐工，携带手锯、镰刀、锄头、铁锹等工具，至乐安县谷岗乡与宜黄县黄陂镇西源村宜乐隧道口旁的锁红组“刺脑石”山场砍伐1株红豆杉，并将其放在隧道口朝宜黄方向的右侧。次日凌晨1时许，余某驾车来到隧道口附近以300元的价格收购。经鉴定，被砍伐的树木属国家一级重点保

护野生植物，采伐总蓄积为0.4293立方米。2019年8月，余某至宜黄县公安局森林分局投案；9月，甘某被公安机关抓获归案。

另查明，甘某曾于2015年10月因犯盗窃罪被判处有期徒刑十个月，余某曾于2016年5月因犯非法采伐国家重点保护植物罪被判处有期徒刑一年三个月，并处罚金2万元。

法院审理后认为，被告人甘某违反国家规定，非法采伐国家重点保护植物，其行为构成非法采伐国家重点保护植物罪，其在庭审过程中当庭认罪，酌情从轻处罚，但其系累犯，依法应从重处罚。甘某的行为破坏了生态环境资源，其还应承担补植林木、恢复生态的民事责任。余某构成非法收购国家重点保护植物罪，其主动到公安机关投案，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构成自首，并认罪认罚，依法应当从轻处罚，但其系累犯，依法应从重处罚。法院查明上述事实后，遂依法作出前述判决。

公交司机不理车辆事故继续运营并瞒报被辞退

浙江舟山中院：导致公共交通安全存在隐患 公司解除劳动合同并无不当

本报讯 贵州公交车坠湖案发生后，除了对司机的斥责、对无辜生命的惋惜，如何保证公共交通行安全以及驾驶员的心理健康引起了社会的广泛关注。近日，浙江省舟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了一起公交车司机因隐瞒交通事故不理而被辞退的案件，对公交公司的辞退行为予以支持。

2019年7月20日6时许，公交车司机李某驾驶车辆途经一熟悉路段时，车辆右侧撞上了路边大石块，车身随即产生了较大幅度摇晃，且伴随有巨大异响。碰撞发生后，李某继续驾车行驶，随后又碾压、碰撞了路旁石块堆，导致车辆右后轮胎被尖锐石块割裂。事故发生后，已有9年公交车驾驶经验的李某未按规定下车查看，也未向公交公司报告，而是继续驾驶轮胎破损严重的公

车营运直至下班。

半个多月后，公交公司依据该公司《营运车辆驾驶员管理制度》中员工发生交通事故隐瞒不报的，公司有权对员工作出辞退或解聘处理的相关规定，对李某作出辞退决定。李某不服，向定海区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要求公交公司向其支付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12万余元。同年11月，仲裁裁决驳回了李某的请求。

李某不服仲裁裁决，诉至定海区人民法院。定海区法院审理后认为，李某有9年公交车驾驶经验，对车辆是否发生事故具备相当的判断能力。李某所驾驶的公交车车载视频显示，事故发生时，该车车身有较大幅度摇晃，且伴随有巨大的异响。根据上述现象，李某当时应知道车辆发生了交通事故。知情却

未向公司报告，李某的行为应认定为对事故隐瞒不报。定海区法院驳回了李某的诉讼请求。

之后，李某上诉至舟山中院。舟山中院审理后认为，李某作为公共交通工具驾驶员，负有保障公共交通运营安全的责任，其明知所驾公交车发生交通事故却未停车查看，也未向用人单位报告，导致轮胎破损严重的公交车辆继续处于营运状态。李某的行为不仅违反了公司规章制度，也违反了道路交通安全法关于驾驶人不得驾驶安全设施不全或者机件不符合技术标准等具有安全隐患的机动车之规定，导致公共交通安全存在隐患，公司据此与其解除劳动合同并无不当。据此，舟山中院驳回了李某的上诉。

（张秀梅 陈倩琳）

侵吞公款 收受受贿 滥用职权 职务侵占

安徽宁国市城管局原局长被判8年罚金60万元

本报讯（记者周瑞平 通讯员丁秀文）以足球队长、足球协会会长之名，收取各单位赞助费、参赛费，将69.6万余元占为己有。近日，安徽省旌德县人民法院对宁国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原党组书记、局长洪科贪污、受贿、滥用职权罪、职务侵占罪一案作出一审宣判，判处被告人洪科有期徒刑八年，并处罚金60万元，违法所得予以追缴。

法院经审理查明，被告人洪科在担任宁国市公安局西津派出所所长、宁国市公安局党委委员兼指挥中心主任、宁国市城管局党组书记、局长期间，利用职务便利侵吞公款20万元；利用职务便利为他人谋取利益，非法收受他人财物25.9万元；违反财经制度设立账外账，滥用职权，对下属违法事实采取隐匿证据的手段予以隐瞒，致使国家财产遭受119万余元的重大损失，且至今无

法挽回。

从2006年至2013年6月，洪科先后任当地公安足球队队长和领队、宁国市山城足球联盟负责人、宁国市足球协会会长，自2011年起，上述足球组织的财务工作由洪科一人负责。2011年至2019年期间，洪科以公安足球队、足球联盟或足球协会的名义先后向18家单位收取赞助费、参赛费和保证金共计207万余元。上述款项分

公告

人民法院报2020年9月16日(总第8160期)

日内。本案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遇节假日顺延)上午9时在本院开发区法庭依法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辽宁]大连市旅顺口区人民法院  
王志敏:本院受理原告崔树林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传票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30日内。本案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遇节假日顺延)上午9时在本院开发区法庭依法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辽宁]大连市旅顺口区人民法院  
辽宁恒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天地合农农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邱旭松、蔡亚妮:本院受理原告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于2020年12月25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东四路409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陕西]西安市雁塔区人民法院  
郭旭松、蔡亚妮:本院受理原告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于2020年12月24日上午10时(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浦东新区法院第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叶风雷:本院受理原告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于2020年12月25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东四路409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常志栋、杜志微、崔旦旦:本院受理原告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诉被告常志栋、杜志微、崔旦旦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管辖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15日和30日内,并于2020年12月25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东四路法庭第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  
刘福存、田素玲:本院受理原告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诉被告刘福存、田素玲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管辖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15日和30日内,并于2020年12月25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东四路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送达裁判文书

长岭中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中能源(辽宁)电力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江苏苏美达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与被告长岭中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中能源(辽宁)电力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吉07民初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逾期视为撤诉并送达。  
吉林省松原市中级人民法院  
深圳宜投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雷凤潮诉被告深圳宜投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请求变更公司登记纠纷一案,案号为(2020)粤0391民初2763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本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  
[广东]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  
东莞市众旺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田小琴、赣州森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胡继红、曾祥洋:本院受理上诉人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田小琴、赣州森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祥洋、胡继红、罗国莲、吴讯英、孔庆涛、苏丽萍、东莞市众旺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蔡诗豪、邓泽林、符新元、林晓辉、刘晓辉、苏金胎、王赤昌、梁炳基、南京盛创置业有限公司、深圳市弘锦文并购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权转让纠纷一案,本院于2020年8月18日依法作出(2020)最高法民终283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本案驳回上诉,维持原审裁定。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该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送达执行文书

荣德全:本院受理申请人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与你公证债权文书纠纷一案,申请人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执行(2019)津和执平字第112号执行证书,由于你未按生效法律文书履行义务,本院依法对你名下坐落于天津市南开区西马路卫安南里3号楼1门1102号房屋进行网络询价,询价结果现已公示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津0104执239号之二执行裁定书对你名下坐落于天津市南开区西马路卫安南里3号楼1门1102号房屋进行拍卖。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2020)津0104执239号之二执行裁定书,逾期视为送达,本院强制执行。天津市南开区人民法院  
被执行人云南省瑞丽恒安悦珠宝有限公司、毛玺铭:本院立案执行的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公司与你及鲜小、靳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因你公司无人经营管理,且法定代表人毛玺铭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云31执354号案件的执行通知书(支付申请执行人借款本息19999778.50元及其利息、罚息、复利等,逾期不履行的,加倍支付迟延履行债务利息),报告财产令、当事人缴款通知书等各2份,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  
云南省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  
云南地方水电建设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云南华源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与被告罗时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云33民初9号民事裁定书(保全),(2020)云33执保5号结案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  
云南省怒江傈僳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  
黄健:本院受理成都杨春仁商贸有限公司申请执行重庆市蓝特广告文化发展有限公司、重庆大久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姜泳、王尧宇、黄健、王丽丹追偿权纠纷一案,本院于2020年7月1日(以2020)渝0192执2416号之一执行裁定书查封了被执行人黄健名下位于重庆市渝中区和平路9号9-16号的房屋,嗣后,本院作出(2020)渝0192执2416号之二执行裁定书,裁定拍卖上述房产,并选取重庆华邦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为评估机构,重庆益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为司法拍卖辅助机构。2020年8月26日重庆华邦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作出晋华评报字(2020)第5150号评估报告书,重庆市渝中区和平路9号9-16#评估价为370.52万元。因你方下落不明,采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本院将(2020)渝0192执2416号之二执行通知书、(2020)渝0192执2416号报告财产令、(2020)渝0192执2416号之一执行裁定书、(2020)渝0192执2416号之二执行裁定书,晋华评报字(2020)第5150号评估报告书公告送达与你,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上述法律文书,逾期视为送达。  
重庆市自由贸易试验区人民法院

送达破产文书

(2020)粤01破97-2号,本院根据广州海洋生物科学有限公司清算组的申请于2020年4月10日裁定受理广州海洋生物科学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于同日指定广东君信律师事务所担任广州海洋生物科学有限公司管理人。2020年9月10日,本院根据广州海洋生物科学有限公司的申请裁定广州海洋生物科学有限公司重整。  
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其他

合并公告根据青岛市纺织总公司、青岛市轻工业研究所、青岛第二印染厂作出决定,青岛市纺织总公司吸收合并青岛市轻工业研究

所,青岛第二印染厂。合并完成后,青岛市轻工业研究所、青岛第二印染厂依法注销,青岛市纺织总公司存续并承接上述被吸收主体的全部债权债务。合并后存续的青岛市纺织总公司注册资本不变。为了维护债权人的利益,合并各方的债权人可向青岛市纺织总公司要求清偿相关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联系人:孙建文,13708954060)

青岛市纺织总公司  
青岛市轻工业研究所  
青岛市第二印染厂

送达起诉状副本及开庭传票

赵华军:本院受理原告北京中融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案号:(2020)京0101民初13045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于2020年12月23日下午14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北区第12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无正当理由未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法院

牟襄群:本院受理(2020)甘0102民初1639号原告范文禧与被告牟襄群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向本院起诉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立即归还欠款人民币20000元;2.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利息人民币5600元;3.本案所有诉讼费由被告承担。本院已尽力查找手段,无法用其它方式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起诉状副本,限期举证通知书,证据清单,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民事裁定书(简转普),限你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诉讼服务中心(速裁)领取,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限届满后的15日和30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事审判15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甘肃]兰州市城关区人民法院

崔建光:本院受理原告黄宗宝诉崔建光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案号为(2020)粤01302民初15697号,因崔建光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下午(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小金口区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王志敏:本院受理原告曹承民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传票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30